

凤凰·副刊

本版投稿邮箱:ycwbtg@163.com

写点生活

对生活保持足够的热情,欢迎投稿

美丽的蓝莲花

□社会玲(宁夏银川)

周末和老妈视频,问她干嘛呢?

老妈笑着说:做针线着呢,说着调转头给我看了一下她的针线活,沙发上放着一些深蓝浅蓝的碎布片,手边是正在缝的一块布。

老妈说,我学你奶奶呢,逗(凑,拼接)布布呢,给凳子缝个套子。

哪里来的这些碎布头?我又问。

门口垃圾桶里不知谁家娃撇了件校服,我拿回来洗了,拆了,剪了。老妈说。

哦。

于是,我便想起了奶奶。那个从我记事起,从早到晚坐在炕上,纺线线、逗布布的小脚老太太。奶奶将五颜六色的碎布头根据需要,剪成正方形、长方形、三角形、菱形等,东拼一块,西凑一片,成天缝啊剪啊,一针针,一寸寸,织布一样,积零为整。那些碎布片很快就变成一整块布。我的书包,奶奶和妈妈用的包皮皮,小侄儿的围嘴子,做饭用的围裙,甚至门帘子、窗帘子、苫布等等,都是奶奶用一块块花花绿绿的碎布片拼接缝出来的,背面衬了旧布里子,结实得很。

那个年月,奶奶哪来那么多碎布头的?

托老天爷的福,我奶奶有个十里八村都闻名的裁缝侄儿。奶奶每次回娘家,那个裁缝侄儿都会接奶奶去他家住几天。奶奶去了,也不闲着,帮着干点零碎活,给做成的衣服缝扣子,扞裤边,锁扣眼。待上几天,走的时候,侄媳妇就收拾出一包碎布头给奶奶带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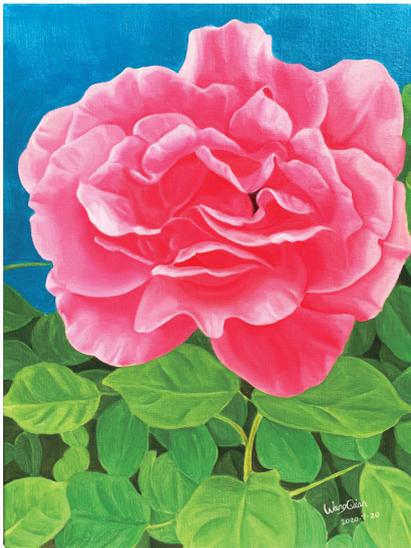
回家后,奶奶就开始坐在炕上成天干地的“营生”了。长一些的窄布条子,奶奶将里面织的线抽出来,用一个纺锤,转啊转,绕啊绕。把那些长的短的游丝一样的线合成一根结实的可以穿进针的细线,什么颜色的都有,甚至还有“花线”(两根不同颜色的线合成的)。奶奶逗布布,或者缝补衣服用的线,都是这样来的。在那个物质匮乏的年代,奶奶“纺、织”出来的那些布和线,为家里节省了不少开支。

周一下午,老妈拍了完工的针线活发给我看。

不由得啧啧赞叹。套子平整妥帖,图案设计得很漂亮,颜色搭配得也清新。一块块深蓝、浅蓝的菱形块巧妙地组合在一起,像一朵美丽的蓝莲花,中间还有个花芯,开在家里的凳子上。那个小凳子是老妈几年前从外面拣回来的,由一根比筷子还细的铁丝一圈一圈焊成的,简单轻便。平日里老妈常坐在这凳子上拣菜,在阳台晒太阳。和小区里老太太打牌时随手拎了就走。

老妈已快八十岁的老人了,除了身体上的一些病痛,眼不花耳不聋,思维敏捷。她平时做饭带小孙女,周末养花做针线收拾屋子,时不时还要给上初三正处于青春期的的大孙女做思想工作。从农村到城里,从这家到那家,一直想着的,都是怎么给儿女减轻负担,让每一个孩子都生活得轻松幸福。奶奶如此,妈也是如此。

蓝莲花开在老妈微笑的脸上,也开在我的心上。



《绚丽》布面油画。王萼

只是当时

□李昂(宁夏银川)

初冬时节,气温就像是树上的枯叶,倏然落下。刺骨的寒风撕扯着人们身上的温度,带走一团又一团从鼻尖呼出的哈气,让人不禁想要喝些暖和的东西来驱散寒意。

想起那日,我和朋友漫步在深夜寒风呼啸的街头,随便进了一家小酒馆,想要喝点什么来暖暖身子,“热红酒”三个字,便映入眼帘。

那是我和朋友第一次尝试热红酒——店家端着木质手柄把手的铝锅,将满满一锅的热红酒放在了桌子中央。切得薄厚均匀的苹果片、橙子片整整齐齐码放了一圈,中间放了两片新鲜的柠檬片,水果的上方摆放着两根桂皮、几颗八角、几粒插在橙子皮上的丁香、三两片香叶和两根迷迭香。

我和朋友用木勺各舀了一杯红酒到杯中,微微抿上一口,水果的香甜夹杂着香料独特的味道,立马充斥整个口腔。过了那么几秒,丝丝甘甜令人回味。

热红酒并没有葡萄酒清淡的酒香味,喝起来也尝不到酒精的味道,我和朋友不由得被这果香味吸引,忍不住多喝了两杯。许是热红酒的暖意带得人晕乎乎的,又或是忧愁在这一瞬

间寻到了发泄口,我和朋友听着民谣,聊起生活的烦恼和未来的迷茫。

铝锅架在铁架子上,底下的烛火舔舐着锅底,锅中的配料被木勺搅动着,青年的忧愁也随着落入锅中的光影一同被搅乱。红酒见了底,忧愁似是也到了头。

我和朋友那次一别后,竟是至今都未再有相见的机会,只是每到年底,我们都不约而同想起曾经一同喝过的热红酒。

热红酒的做法,看似也简单。我和朋友天各一方,都曾尝试着自己做过,只是那味道,总是和那日喝到的味道不一样。我们终是都应该知道自己做的热红酒,究竟缺了什么——那味道少了一丝甘甜,少了一丝豪言壮语,也少了朋友一起把酒言欢的欢畅。

就算是用同样的配料,一样的做法,我们也终究复刻不出当初相对而坐时畅饮的心情,也找不回当初的状态。忽然,我想起一句诗:欲买桂花同载酒,终不似,少年游。

我们怀念的,不过是当时那个陪伴在自己身边的人,不是喝的那杯酒的味道。

● 点题征文

立冬了,就不要想秋天的事了。天虽转凉,但日子应是暖的。11月的点题征文,就写写生活中的那些小美好,小确幸。

来稿请投至:423443445@qq.com,标注上“点题征文”。

藏在花中的人生

□潘佑振(山东临沂)

曾有一位美学家对生活提出“一百个基本”要求,其中一个要求便是一周买一次花。一朵花,它不是必需品,但给人真实感。它不言不语,但慰人心弦。它芬芳易逝,可是却醒人一朝一夕。

父亲是爱花之人,家门口的一小片花园和房间里的空闲位置,自我有印象起便处处生机盎然。在周末休息的时间里,他总习惯搬一个小板凳在小花园里挥舞着铲子,不论是买来的抑或是小区里捡来的花草,经过他的一双巧手总能在新的花盆中被收拾得精神抖擞。餐桌上、书房旁、卧室的阳台上,桃花、栀子花、金钱菊、月季花……微风拂过,花儿们迎着阳光笑得前仰后合,我们平凡的生活也因此变得生机勃勃。

我的家在四季如春的南方小城,各个时节总有应景的花盛开。除了各式各样的花,父亲还喜欢四处捡一些姿态优雅的枝条插在大花盆里。有时候心血来潮,几朵野花夹杂着胖乎乎的狗尾巴草也能在万花丛中摇曳身姿。父亲的花园里没有昂贵的花种,就像我们每日的饭食中没有高级的食材。然而正是这些平凡的饮菜和花草,使我们的审美和精神世界总是充实的。在朴实的岁月中,总能咀嚼出生活甘甜的滋味。我和母亲起初并不是热爱花草的人,但在父亲日复一日影响下,我们也在不知不觉中爱上了这些大自然的使者。

出来读书后,我也学着父亲的样子,在宿舍的空闲地方摆上了花。这些花有的是毕业的同学送给我的,也有我去花店精心挑选的。窗台上垂落的绿萝叶,书桌上绽放的百合花、兰花。看着绿叶中鲜艳的花朵,我感受到了父亲那种积极对待生活的态度。于是,我书桌上花一年四季皆不同,但是它们都曾在我的眼前努力绽放,为我拂去每天忙碌学习带来的疲惫,为日复一日的生活增添浪漫和乐趣。我们的学习生活难免经历起伏挫折。春风得意的日子有花,必然笑颜开,日子是鲜花着锦,也是烈火烹油。失意的日子也离不开花,在芳草鲜美、落英缤纷中总能重拾前行的勇气。

生活有花,不是矫情,是一种美的仪式感!烟火人间,为碎银几两,人人都终日张忙。但是有一朵花,一束花,在某个角落里静静绽放。像父亲一样,在花草簇拥中用心聆听。生活,其实可以慢一点,可以美一点,可以轻巧一点。

每次看到花的时候,我会不自觉地微笑,我会闭上眼睛轻轻地闻一闻,就像是第一次见到花开一样。